

# 重庆市渝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 2019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情况的报告

区政府：

按照有关规定，现将我委 2019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19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2019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下，我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和“四个扎实”要求，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 年）》及市委、市政府《重庆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 年）》为主线，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

### （一）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情况

1.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管理。积极推进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管理，罗列了具体的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并向社会公开了办理时限、工作流程、申报条件等。

2.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完成网上政务服务事项认领工作，已认领各类行政权力事项 418 项，其中，行政许可 60 项、行政

处罚 262 项、行政强制 20 项、行政给付 4 项、行政检查 17 项、行政确认 7 项、行政奖励 1 项、公共服务 30 项、其他行政权力 17 项，所有事项均按照要求进驻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并已按照要求全部编制事项流程、压缩办理时限，网上可办率超过 80%。

3.全面推行“智慧监管”。按照要求定期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将抽查结果上传公示在信用中国（重庆）网站。

## （二）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情况

1.规范性文件公开征求意见。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权利义务有重大影响、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在制定印发前，我委均已按照要求公开征求、充分听取意见建议。

2.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对委发规范性文件均已对文件的制定主体、程序和有关内容进行过合法性审查，并报区司法局备案。

3.行政规范性文件后评估。已初步拟定规范性文件后评估制度且通过法律顾问合法性审查，下一步将提请主任办公会研究审议。

## （三）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情况

1.重大行政决策公开。2019 年 7 月以前我委重大行政决策均已公开在临空都市农业网上，7 月以后重大行政决策公示在区政府网信息公示专栏中。

2.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征求意见。2019 年 7 月以前我委重大行政决策均已在临空都市农业网上公开征求意见，7 月以后重大行

政决策将在区政府网信息公示专栏中公开征求意见。

3.重大行政决策专家论证。我委对于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均已按照相关要求组织专家、专业机构论证其必要性、可行性、科学性。

4.发挥公职律师、法律顾问作用。我委按照相关要求聘请法律顾问两名，截至目前法律顾问共出具法律意见书 65 份，代理诉讼案件 8 起，参加会议 5 次。

5.重大行政决策后评估。已初步拟定重大行政决策后评估制度且通过法律顾问合法性审查，下一步将提请主任办公会研究审议。

#### （四）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情况

1.行政执法决定公示。我委 2019 年以来所有行政处罚信息均已公示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中。

2.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我委出台《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渝北农发〔2019〕146号），制定重大行政执法法制审核事项清单，规定了需要进行审核的具体执法决定项目和应当提交的审核资料以及审核重点。

#### （五）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情况

1.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严格按照市、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对委内以区委、区政府或相关区级领导小组名义制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管理。

2.加强政务信息的公示公开。对不涉密的农业发展项目、农

业行政审批事项、惠农政策、农业执法信息等内容进行公示，公示时注意将涉及办事程序、办结期限、投诉途径、监督电话等信息通过区政府门户网和渝北发布等公众平台进行公示。

3.加强执法信息的公示公开。要求我委行政执法机构在办公地点明显位置设置执法人员信息公示栏。在出动执法检查时严格执行“双随机一公开”相关要求，在执法检查中使用“慧执法”软件系统，让执法者和违法者相关行为全程记录并上传到网络备案，切实加强对农业执法行为的监督管理。

#### （六）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情况

我委扎实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工作，全区19个镇街，除两路、悦来和宝圣湖三个不涉农的街道没有成立调解组织外，16个镇街都成立了调解委员会，191个村相应成立了调解小组。2019年以来共调解信访、土地承包经营纠纷236起。

#### （七）全面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情况

1.切实抓好法治宣传教育。在委内各种会议上传达学习区委依法治区办相关文件精神，全年共组织开展各类法治培训和讲座6次，邀请了渝北区普法讲师团成员之一，区司法局局长杨佳红同志进行了宪法知识讲座，邀请了市农业农村委安全监管处、农产品安全质量中心的相关领导同志为全委职工以及镇街干部进行涉农法治培训。

2.扎实开展干部职工学法用法活动。认真落实我区建立领导

干部遵法学法守法用法长效机制和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相关要求，坚持崇尚学法用法，今年，我委已进行5次中心组、4次工委会、4次主任办公会的领导干部带头集中学法，组织部分职工参加市、区法治专题培训达50余人次，全委干部年度学法时间累计超过100学时。

3.严格组织法治理论考试。组织全委职工参加区内法治理论知识考试，确保参考率、及格率均达到100%，同时，组织新提任领导干部参加法治理论知识考试，将干部年度法治理论知识考试的成绩作为干部年度考核、任职、定级和晋升职务的重要依据。

#### （八）强化组织保障和落实机制情况

重视法治政府建设。我委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对标对表督查清单开展自查工作，在《2019年全区农业农村法治建设工作要点》中对重点任务也进行了详细分工，对具体时间节点上的进度做了详细安排。

## 二、2019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 （一）未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

因2019年我委暂未涉及行政诉讼案件，因而负责人未出庭应诉。

### （二）未开展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因该项工作由区审计局统一开展，故我委未再单独对区管干部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仅对委内各站所负责人开展离任审计。

### 三、2019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 （一）加强农业法治工作组织领导

主动担当、主动协调、主动履职尽责，以对区委、区政府高度负责的态度把本部门承担的农业法治工作职责履行好、把每一项任务落实好。

1.明确委内分工，成立区农业农村委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委主要领导任组长，委分管领导任副组长主抓将此项工作，科教法制科做好具体工作，固定专人对资料收集、整理和保管，保证法治工作的完整性和延续性。

2.落实经费保障，将农业法治建设工作经费纳入年度预算，保障该项工作顺利有效进行。

3.加强集中学习和专题研究，多次主持并召开党工委和主任办公会研究、部署全委法治建设工作，认真听取本部门在推进全区创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进展情况，对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相关文件进行集中学习。并在年末将推进法治建设工作情况纳入委内分管领导和各单位负责人的述职内容，作为评先评优参考。

#### （二）大力推进农业行政执法改革

根据区内机构改革方案和市级主管部门业务指导，切实做好农业行政执法改革相关工作。

1.明确将动监、植检执法职能整合到执法大队，规范、集中

行政执法权。

2.将撤销的原区农经站全体人员并转入执法大队，充实农业执法队伍。三是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全区涉农事项监督管理，与各镇街签订委托书，将不按规定处置染疫动物等的5项行政执法权限委托到镇街一级综合执法。

### （三）全面推行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

全面推行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探索建立有效的农业行政执法效果评价体系和执法人员考核评价机制。一是加强对案件审核把关，出台《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渝北农发〔2019〕146号），制定重大行政执法法制审核事项清单，规范执法机构需提报委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审议事项，告知应提交法制科进行法制审核的资料和重点。二是保证部门行政执法质量，制发《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将依法执法责任制、错案追究制纳入对委内执法机构及个人目标考核。三是充分发挥内外监督作用，制发《重大行政执法案件听证制度》，报送案卷参加区司法局指导的区内行政复议和市农业农村委指导的市内农业执法案卷考评。一年来，我委共立案查处各类农业违法、违规案件31件，无因执法人员工作过错而引起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行政赔偿，也无委内执法人员违纪、违法和犯罪案件发生，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成效显著。

### （四）深化行政执法专项治理

扎实推进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开展农产品

质量安全专项整治活动，以“绿剑护农”为主线，统筹植保、渔政、动监、农机等农业综合执法力量，依法开展行政执法，全年共完成执法送检样品 44 次，出动执法人员 168 人次，检查养殖场 22 家、种植企业 16 家、农业投入品经营单位 51 家，通过系列专项整治行动保障全区农业生产安全、农业产业发展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

#### **四、2020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 **（一）积极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

1.建立不出庭汇报机制，负责人确实无法出庭应诉的，会出具情况说明书，说明不能出庭应诉的原因，并存卷归档。

2.加强学习培训和宣传，定期组织机关负责人及其工作人员参加庭审观摩、案例评析等活动，熟悉庭审流程，学习应诉技巧，提升出庭应诉能力。

##### **（二）进一步提高农业执法规范程度**

严格执行“三项制度”，改进执法方式和作风，坚持日常执法与集中执法结合、教育与处罚结合、处罚与服务结合，努力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大对行政处罚实施情况的督查，加强对行政处罚主体、执法依据和执法程序的监督，注重文书材料的准备和制作的规范，全面提升执法人员办案水平。

（三）进一步推进依法行政。以完善建立部门行政权力清单为契机，推进部门职能转变，明晰部门职责权限，强化依法行政和依法执政，深化“放管服”，健全行政权力监督机制，构建权



界清晰、分工合理、权责一致、运转高效、法治保障的行政权力运行体系，使我委成为群众满意度较高的法治工作先进单位。

（四）加强法律法规学习宣传。围绕“依法治国”主线，加强法治宣传系列活动，注重活动形式和内容的创新，重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组织开展“宪法宣传周”等专题学习，广泛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让农业法律走进群众，深入人心。

重庆市渝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0年1月4日